

灵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灵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1 月 26 日以电话、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，会议于 2026 年 1 月 30 日在浙江灵康药业有限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由董事长陶灵萍召集并主持，应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 7 人，实际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 7 人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不向下修正“灵康转债”转股价格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会决定本次不行使“灵康转债”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权利，且在未来 3 个月内（2026 年 1 月 31 日至 2026 年 4 月 30 日），如再次触及可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，亦不提出向下修正方案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7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(www.sse.com.cn)的公告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——回购股份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长期价值的认可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为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，提高公司长期投资价值，提升每股收益水平，进一步增强投资者信心，公司拟对存放于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已回购且尚未使用的 8,915,893 股股份的用途进行变更，由“50%

用于员工持股计划，50%用于股权激励”变更为“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”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7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(www.sse.com.cn)的公告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3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7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(www.sse.com.cn)的公告。

特此公告。

灵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1月31日